

邢台市科学技术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（是）

邢科提案字〔2020〕1号

对政协邢台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580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市人社局：

《培植优越创业环境 引导青年回乡创业发展》的提案收悉，现将我局会办意见函告如下：

为促进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，市科技局已大力发展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为抓手，不断完善服务体系，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生态环境，现将有关情况介绍如下：

一、发展现状

截止2019年底，我市建成各类众创空间56家，其中国家级3家、省级10家、市级43家；建有科技企业孵化器24家，其中省级12家、市级12家。入驻创业团队850个，人员2488人；初创企业958个，人员1995人。当年举办创新创业活动835场次，开展创业教育培训963场次，对在孵企业培训人次有14019人。有39家孵化器、众创空间施行免房租政策。

二、工作措施

1. **建立健全支持政策体系。**为推动科技企业孵化器、众创空间建设，制定了《邢台市众创空间认定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邢市科字〔2016〕6号）、《邢台市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管理办法》（邢科字〔2018〕12号），市政府出台了《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》（邢政发〔2016〕8号）、《邢台市科技创新三年行动计划》，进一步明确了我市建设科技企业孵化器、众创空间的总体要求、发展目标、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。

2. **加快构建创新载体。**一是支持鼓励企业、投资机构、行业组织等社会力量投资建设或管理运营众创空间；二是依托园区、科技企业孵化器、创业辅导基地和高校、科研院所等，形成新型众创空间；三是要求每个省级以上经开区都要建设1家功能完备的众创空间；四是大力引进京津等地众创空间在我市设立分支机构。

3. **建立健全创业辅导制度。**一是培育一批成功创业者、知名企业家、天使投资人和专家学者等创业导师；二是引进一批京津知名创业导师。

4. **营造创新创业文化氛围。**一是举办邢台市创新创业大赛，进一步激发众创空间、在校大学生、中小微企业的创新激情和创新活力；二是加强对活动的宣传和报道，营造活动开展良好氛围。

5. **提升创新创业公共服务能力。**一是综合运用购买服务、资金补助、无偿资助等方式，加大对众创空间创新条件建设的支持力度；二是发挥邢台科技大市场、科技服务网、大型

仪器设备共享平台、科技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等作用；三是支持和鼓励众创空间为创新创业者提供专业化服务，提高“创客”围绕实体经济进行创新的能力。

三、今年发展重点

为进一步促进众创空间发展，吸纳更多青年创新创业，2020年拟新建各类众创空间（星创天地）50家以上。

3月17日，市政府常务会研究通过《关于进一步支持众创空间发展的十条意见》。重点是对符合条件的众创空间按面积进行5年补贴；对获得国家、省备案的予以奖励，提高众创空间建设质量和层次；加强众创空间分类指导和典型带动，对年度优秀众创空间予以奖励；鼓励开展创业辅导，引进优秀的领军人才、本土企业家、天使投资人、知名专家等担任创业导师；鼓励培育“小升规”企业、国家高新技术企业、上市企业；推广使用科技创新券，引导入驻企业使用科技创新券，享受政策优惠；鼓励各类基金投资众创空间内初创期企业，破解融资难；组建众创空间联盟，促进交流发展；组织各类创新创业活动，鼓励参与各类创客活动，形成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的社会良好氛围；加快建立容错机制，形成弘扬鼓励创新、宽容失败的创新创业氛围。



领导签发：赵占平

联系人及电话：徐静 0319-3288332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